

淅河区 2025 年度第二批大中型水库和第一批地方水库移民
后期扶持资金(基金)项目包 1
合同协议书

发包人：信阳市淅河区水库移民安置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

承包人：河南禹升水利水电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二日

合同协议书

信阳市浉河区水库移民安置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（以下简称发包人）为实施浉河区2025年度第二批大中型水库和第一批地方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(基金)项目包1项目，已接受河南禹升水利水电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承包人）对浉河区2025年度第二批大中型水库和第一批地方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(基金)项目包1的投标，并确定其为中标人。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：

1. 工程建设规模、施工地点及工程量：

工程建设规模及地点：本项目总投资为人民币（大写）壹佰叁拾伍万零贰佰元整（¥：1350200.00元），项目区位于谭家河乡、十三里桥乡、浉河港镇境内。

项目主要包含移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，产业扶持项目。工程量：新修混凝土道路3条长0.725km，整修大塘12口。（具体详见本项目采购工程量清单）。

2.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：

- （1）中标通知书；
- （2）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；
- （3）专用合同条款；
- （4）通用合同条款；
- （5）技术标准和要求；
- （6）图纸；
- （7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；
- （8）其他合同文件。

3.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，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，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。

4. 签约合同价：人民币（大写） 壹佰叁拾伍万零贰佰元整 （¥： 1350200.00）。

5. 承包人项目经理： 刘红，技术负责人： 黄勇。

6.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。

7.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、完成及缺陷修复。

8. 承包人进场后发包人向承包人拨付 40% 工程进度款，其余款项根据工程进度支付
合同价款。

9. 工程质量检测费由承包人支付给质量检测单位。

10.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，工期为 90 日历天。

11. 本协议一式 肆 份。双方各执 贰 份。

12. 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。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发包人： 信阳市浉河区水库移民安置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（盖单位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 （签字）

承包人： 河南禹升水利水电有限公司（盖单位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 （签字）

2025 年 11 月 12 日